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2017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围绕企业发展战略积极推动年度经营计划的贯彻落实。2017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共实现营业收入 219,772.61 万元，比上年度下降了 15.96%；实现净利润 116,656.11 万元，比上年度下降了 8.66%，公司收入下降主要系 2016 年 7 月剥离了烟用原料业务所致。剔除烟用原料影响后，公司业绩整体相对平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622,079.05 万元。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范运作指引》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6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与津贴>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与津贴>的议案》、《关于审查 2016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17 年度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备考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通过公司若干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确认最近三年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度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股票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的承诺》、《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订<烟草基因组及合成生物学研究平台建设合作协议>及<合成生物学研究合作协议>的议案》。

4、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备考审计报告的议案》及《关

于<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核报告>的议案》。

5、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审计报告的议案》及《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备考审计报告的议案》。

6、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7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二)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7年度，共召开了股东大会2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范运作指引》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度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股票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的承诺》及《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2、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确定公

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与津贴>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与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17 年度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通过公司若干治理制度的议案》及《关于确认最近三年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报告期内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

（四）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范运作指引》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依法履行了相关职责和义务，对依法应出具独立意见的事项，均站在独立公正的立场上出具了独立意见，切实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行使职权，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管理。

三、2018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公司规范化治理

2018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维护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努力推动实施公司的战略规划，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注重集体决策，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指导，决策并优化公司战略规划，夯实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二）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2018 年，公司将建立起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建立多种渠道和手段，构建起公司与投资者的广泛联系和沟通。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5日